

								批示		華瑞文教 有限公司	110 年 12 月 28 日
明								主旨			
謹呈								單位人員離職事宜		位單簽會	
無法親自辦理離職手續，請公司允以解職並終止承攬契約								人員林子堯、張書齡			
申請人：陳泰安											
負責人：陳泰安											